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彩虹集團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合稱為「本集團」)製造、分銷及銷售彩色顯像管(「彩管」)及其配件和原料。本集團於2004年9月10日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一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04年12月20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註冊地址為中國陝西省咸陽市彩虹路1號。

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呈報單位為人民幣千元。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07年4月12日經董事會批准公佈。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以下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除另有說明者外，本集團已於所有的呈報年度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於利潤表就按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這亦需要管理層於應用本公司會計政策時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高度複雜性之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及估算之範疇已於財務報表附註4中披露。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 (a) 於2006年已生效並已刊發準則之修訂，本集團已採納並與本集團業務相關

本集團必須在200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19(修訂)「僱員福利」。此項準則引入對精算盈虧的另一確認方法。該準則可能對多重僱主計劃實施額外的確認規定，適用於沒有充足資料可應用界定福利會計法時採用。此項準則亦加入了新的披露規定。由於本集團不擬改變其確認精算盈虧的會計政策，及預期不會參予任何多重僱主計劃，故此採納此項修訂只會影響財務報表的呈報方式和披露的程度。

- (b) 尚未生效及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之現有準則及詮釋

以下為已刊發的準則及現有準則之詮釋，該等詮釋須於本集團自2006年5月1日起或以後的會計期內強制執行，但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號「金融工具：披露」，及香港會計準則1號的補充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列 — 資本披露」對金融工具作出新的披露。本集團將於2007年1月1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號，但預計該準則並不影響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號之範圍(於2006年5月1日或於之後開始的會計期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8號釐定有關發行資產工具而產生的交易資金，如有形資金收取低於已發行的資產工具之市價，該項交易將被包括於財務準則第2號之計算範圍內。本集團將於2007年1月1日開始採納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8號，預料對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b) 尚未生效及未被本集團提早採納之現有準則及詮釋 (續)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中期財務報告和減值」(由2006年1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禁止在中期期間確認按成本值列賬的商譽、權益工具的投資和財務資產投資的減值虧損，在之後的結算日撥回。本集團將由2007年1月1日起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但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任何影響。

(c) 仍未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無關的對現有準則的詮釋

以下為已公佈對現有準則的詮釋，本集團必須在2006年5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或較後期間採納，但此等詮釋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7「應用香港會計準則29號「嚴重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下的重列法」(由2006年3月1日起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7提供了指引，說明若實體在某報告期間內確定其功能貨幣處於嚴重通脹的經濟中，而有關經濟體系在上一期間並無出現嚴重通脹，應如何應用香港會計準則29號的規定。由於集團並無任何實體擁有處於嚴重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作為其功能貨幣，故此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7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及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重新評估勘入式衍生工具」(由2006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規定當實體首次成為主合約的一方，必須評估該勘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需要與該主合約分開處理，並記賬為衍生工具。此項準則禁止進行後期評估，但假如合約條款有變導致大幅度修改了合約原有的現金流量，則可在有需要時進行重估。由於沒有集團實體更改了其合約條款，故此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與本集團的營運無關。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 編製基準 (續)

(d) 於2006年生效且與本集團營運無關的準則、修訂及詮釋

以下為於2006年1月1日起或以後的會計期內強制執行的準則、修訂及詮釋，但與本集團營運無關

香港會計準則21號(修訂本)	對國外經營的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公司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法
香港會計準則39號(修訂本)	公平值期權
香港會計準則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6號	礦產資源勘探及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4	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對拆卸、復原及環境修復基金產生權益
— 詮釋5	之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參與特定市場產生之責任—廢料電力及電
— 詮釋6	子設備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 詮釋1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12月31日止財務報表。

(a)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管治財務和經營決策之實體，通常控制過其過半數投票權。倘本集團於一實體持有少於半數投票權但有實際控制權，該實體亦被視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實體時，會考慮本集團可否於當前行使或轉換對另一實體的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綜合入賬。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收購子公司的業務按收購法進行會計處理。一項購併的成本由交換日期所給予資產、發行的股份工具及產生或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及為購併直接發生的費用所構成。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以及於業務合併時承擔的或然負債，首先以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算，而不論任何少數股東權益的數額。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所購入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之部分記作商譽。倘收購成本低於所購入子公司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則其差額直接於利潤表內確認。

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重大交易、往來餘額以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實現利潤已在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抵銷；除非交易可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子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 綜合財務報表 (續)

(b) 交易及少數股東權益

本集團採納了一項政策，將其與少數股東進行之交易視為與集團權益擁有者進行之交易。向少數股東進行購置，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相關應佔所收購附屬公司淨資產之賬面值的差額，自權益中扣除。向少數股東進行的出售，所得盈虧亦於權益中記賬。對於向少數股東進行的出售，所得款與相關應佔的少數股東權益的差額亦於權益中記賬。

(c)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所有實體，通常持有佔20%—50%投票權的股權。聯營公司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初始值按成本確認。本集團對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收購時產生的商譽(扣除累計減值損失後的淨額)。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聯營公司的損益於損益表內確認，而應佔收購後儲備的變動則於儲備賬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根據收購後儲備的累計變動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除非本集團已代聯營公司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否則本集團將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的未實現收益按集團在聯營公司所佔權益的數額對銷。除非交易可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對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一致。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按成本值扣除減值虧損準備列賬(附註2.7)。聯營公司之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3 分部報告

業務分部指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的一組資產和業務，而產品或服務的風險和回報與其他業務分部的不同。地區分部指在某個特定經濟環境中從事提供產品或服務，其產品或服務的風險和回報與在其他經濟環境中營運的分部的不同。

2.4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等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及列賬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盈虧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盈虧在利潤表確認。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樓宇、機器、辦公設備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按適用)。已被替代部份的賬面值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在產生的財政期間內於利潤表支銷。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

— 樓宇	10 - 40年
— 電子生產專用機器	15年
— 玻璃生產專用機器	6 - 18年
— 其他機器	18年
— 辦公設備及其他	5年

在建項目不計提折舊準備。所有與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直接及間接成本(包括建設期內借入資金的利息及財務成本以及外匯差額)資本化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入賬。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在每個結算日進行核閱，及在適當時調整。

若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7)。

出售盈虧按所得款與賬面值的差額釐定，並在利潤表內的其他(虧損)/收益一淨額中確認。出售重估資產時，已納入其他儲備的金額轉撥至保留盈利。

2.6 無形資產

(a) 特別技術許可權

許可權開支予以資本化並根據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作攤銷處理，惟攤銷年限不超過20年。

(b) 計算機軟件

收購的計算機軟件牌照按收購及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時發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該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期(5年)進行攤銷。

與開發或維護軟件程序相關的費用以在發生時確認為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7 於子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及非財務資產減值

無確定使用年限或尚未可供使用之資產無需攤銷，但最少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需作攤銷或折舊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減值進行核閱。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價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平值扣除銷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將按可識辨現金流量產生(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組合。在各報告日期可核閱已計提減值的非財務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是否可撥回。

2.8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為不歸於這類別或其他資產類別的非衍生財務工具。除非管理層擬在結算日後12個月內出售該項投資，否則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列為非流動資產。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的初始確認按公允價值和交易成本，其後是以公允價值列示，公允價值之變動記入權益。股權投資因其無活躍市場交易價格乃至無法可靠獲取其公允價值以成本列示。

本集團於各結算日日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某項或某類財務資產已出現減值。就歸類為可供出售股本證券而言，在決定有關證券有否減值時，會考慮證券之公平值有否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倘有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之虧損(購入成本與當前公平值之間之差異，減有關財務資產之前撥入利潤表之任何減值虧損)會從股本權益中扣除並於利潤表中確認。於利潤表內確認之股本工具之減值虧損不會自利潤表中撥回。有關應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測試在財務報表的附註2.10中列示。

2.9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列示。存貨的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產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務、其他直接成本及有關生產經常開支(以正常產能計算)，但不包括借貸費用。可變現淨值按估計的正常銷售價格減適用的變動銷售費用計算。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應收款初步按公允價值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本集團未能根據應收款項之原訂條款收回所有到期款項，則會作出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撥備。貿易應收款出現減值的明顯跡象包括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債務人可能實施破產或財務重組、在償債時出現違約或拖欠。撥備金額為資產賬面值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之差額，按實際息率貼現。該資產之賬面值透過使用備付帳戶削減。虧損金額於利潤表確認。倘貿易應收款未能收回，於撥備賬撇銷該筆款項。曾撇銷後取回的金額記入利潤表。

2.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在資產負債表中以成本進行列示。現金流量表中列示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及銀行通知存款。

2.12 股本

普通股分類列權益。

2.13 貿易應付款

貿易應付款最初以公允價值確認，其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算。

2.14 借款

借款最初以公允價值確認，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於借款期使用實際利息法在利潤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結算延遲至結算日後最少12個月，否則貸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5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異提取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於釐定遞延稅項時，乃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限於將來很可能出現足以抵消該項臨時性差異的應繳稅利潤。

2.16 僱員福利

(a) 退休金及住房責任

本集團之全職僱員受多項由政府資助之退休金計劃所保障，僱員於計劃中有權每月按某程式收取退休金。這些由政府資助的退休計劃負責退休僱員之退休金責任。本集團按月向這些退休金計劃供款。根據這些計劃，本集團除作出供款外，對退休福利並無法律或推定責任。這些計劃之供款在出現時列作開支。對某些前僱員作出不屬於正式或非正式計劃之自願性付款，於支付時列作開支。

全職僱員有權參與多項政府資助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以僱員基本薪金之某個百分比計，按月作出供款。本集團在有關公積金方面之債務限於每個期間之應付供款。

(b)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是指員工在正常退休日前被終止工作，或員工自願接受離職時本集團所需支付的福利。本集團會根據其明確承諾確認離職福利：就具體正式計劃終止現職員工的僱用且在無可能撤回情況；或鼓勵自願離職計劃所提供的終止福利。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6 僱員福利 (續)

(c) 提早退休福利

於本集團與職員訂立協議確立提早退休條款，或個別職員被知會該等特定條款的期間，確認職員提早退休福利。提早退休職工的特定條款因人而異，視乎各種因素包括其職位及服務年期。於結算日後超過12個月到期的提早退休福利被折現為現值。

2.17 撥備

撥備在滿足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確認：本集團需就過去事件承擔現時的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的流出，有關金額能可靠的估計。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進行確認。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在償付中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稅前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18 收入確認

收益包括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因出售貨品及服務的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收益按扣除增值稅、商業稅、退回、回扣和折扣，以及抵銷本集團內部銷售後的淨值列示。

當收益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有關實體，且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益確認。除非與銷售有關的所有或然事項均已解決，否則收益的數額不被視為能夠可靠計量。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作出估計。

收益確認方法如下：

(a) 貨物銷售

產品銷售收入於本集團已付運產品予客戶，客戶已接受產品，及能夠合理確保有關應收款項可收回時確認。

(b) 提供服務

提供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在會計期間予以確認。

2.19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基準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當一項應收款被減值，本集團會減低其賬面值至可回收值，即以原始實際利率貼現該應收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持續將貼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益。已減值貸款的利息收入應使用原實際利率予以確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0 經營租賃

資產所有權之全部風險及利益由出租人承擔的租賃為經營性租賃。經營性租賃的租金(扣除從出租方得到的任何其他利益)在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計入利潤表。

2.21 或然負債

或然負債指因為已發生事件而可能引起的責任，此等責任需就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為已發生事件引致的現有責任，但由於可能不需要消耗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入賬。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假若消耗資源的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消耗，此等負債將被確立為撥備。

2.22 研究及開發費用

研究開支在產生時確認。有關設計及試驗新型或改良產品之開發項目成本，當考慮到項目之商業及技術可行性有機會成功，且只有在成本能可靠地量度時確認為無形資產。其他開發成本在產生時支銷。之前已確認為支出之開發成本不會在往後期間確認為資產。

2.23 補助金

有關收入之補助金遞延入賬，並有系統地在利潤表內確認，使能配合補助金擬補助之有關成本，而與日後成本無關之補助金則於收取時確認。

有關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補助金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為遞延收入，並以直線法按有關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在利潤表列為進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續)

2.24 股息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息於股東批准發放的當期在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之活動承受各種不同之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財務市場的難預測性，並致力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之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是由高級管理層根據董事會批准之政策執行。

(a) 市場風險

(i)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國內經營。本集團的收入及主要經營費用及銷售成本以人民幣計值。遠期商業交易及確認資產及負債預期不會產生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面臨商品價格風險。自1996年以來，由於中國之彩色電視機生產過剩，各彩色電視機生產商紛紛減價銷售，甚至大幅降價，導致彩色電視機行業之利潤率降低。作為彩色電視機行業之上游行業，彩色顯像管之銷售價也隨之下調。董事相信，彩顯電視機價格下調已趨穩定，價格倘再下跌亦不會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有重大影響。

3. 財務風險管理 (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 (續)

(a) 市場風險 (續)

(iii) 利率風險

儘管本集團擁有主要以銀行結餘形式存在的計息資產，但是本集團之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與市場利率之變動並無重大關連。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短期銀行借款的利率介於3.78% - 6.22%之間，並按合約條款償還。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對四(2005年：二)大客戶之銷售額已超逾總銷售額的10%。本集團對五大客戶的銷售總額佔總銷售額的65%(2005年：55%)。

本集團已訂定政策確保本集團向過往信貸記錄合適的客戶銷售貨物，而本集團亦會對客戶進行週期信貸評估，並認為在財務報表中就應收賬款計提足夠呆賬準備。

(c) 流動性風險

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指維持充足的現金，透過已承諾信貸融資的足夠額度備有資金以及有能力結算市場持倉。由於有關業務之多變性質，高級管理層致力保持可供動用之已承諾信貸，藉以維持資金供應之靈活性。

3.2 公平值估計

貿易應收款及應付款的名義價值扣除減值撥備後的金額將視為接近其公平值。作為披露目的，財務負債公平值的估計按未來合約現金流量以本集團類似財務工具可得的現有市場利率貼現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會計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在有關情況下相信為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測。

(a)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多項估計和假設，有關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一致。其中極有可能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資產和負債賬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估計及假設論述如下：

(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估計公允價值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按最新市場信息釐定，例如與第三方之最新市場交易價格，以及於結算日最新的財務資料。

(ii) 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多個不同司法區的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多項交易及釐定最終稅項的計算方法未能確定。本集團按照會否出現額外到期稅項的估計為基準而確認預期稅項審計事宜所產生的負債。倘若該等事宜的最終稅項結果與初始記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會影響作出決定期間的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a)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續)

(ii) 所得稅 (續)

遞延稅項是就資產及負債在稅基及其於財務報表的賬面金額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按負債法全數撥備。有關可扣稅暫時性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只會在按所有可提供資料下可能取得足夠應課稅盈利作抵銷稅務的情況下，才予以確認。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可能」一詞並無進行量化，故該詞有不同程度的解釋。確認基本上涉及需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某個法律實體或課稅組別的未來財務表現。另亦有其他各種因素評估最終將會變現的遞延稅項資產，如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免稅組別、稅項策劃及可使用估計稅項虧損期間等。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及相關財務模式和預算於每個結算日進行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結餘將予減低或計入利潤表，惟其金額會在無足夠證據顯示在可動用結轉稅項虧損的使用期內有足夠應課稅盈利的幅度為限。

(iii) 非財務資產的估計減值

本集團每年根據財務報表附註2.7所載的會計政策，檢視非財務資產有否減值。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計算須涉及估計。

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可能高於可收回的金額時，本集團就其是否存在減值進行檢討。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本集團此計算基於管理層考慮到現有業務拓展計劃、已獲取的銷售訂單及其他戰略性新業務開展計劃作出的假設及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a)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續)

(iii) 非財務資產的估計減值 (續)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發生減值損失人民幣67,205,000元(2005年：人民幣567,659,000)(附註24)。鑒於對業務狀況的未來盈利能力存有疑慮，上述項目已被撇減至可收回數額。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屬之不同生產綫及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按照使用價值計算確定，該使用價值乃由獨立專業評估師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的4年期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預測折現而確定。4年之後之現金流量乃按照不同現金產生單位根據5%至35%的遞減率推算。各現金流量預測所適用之稅後折現率為12.23%至12.97%。

若毛利率之經修訂估計值較管理層於2006年12月31日之估計值低10%，則本集團需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進一步調低人民幣192,000,000元。

在運用貼現現金流對使用價值進行計算時，若所採用的稅後貼現率之經修訂估計值較管理層於2006年12月31日之估計值高10%，則本集團需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進一步調低人民幣62,000,000元。

若實際毛利率較管理層的估計值高10%，或稅後貼現率較管理層2006年12月31日的估計值低10%，本集團將可撥回該等資產的減值損失，其數額分別為人民幣211,000,000元和人民幣67,000,000元。

4.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續)

(b) 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重大判斷

下述重大會計判斷可能適用其他多項可能涉及領域但並未列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i)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確定可供出售財務資產有否減值時會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指引。該項確定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持續時間及程度，及投資對象之財務穩健程度及近期業務前景，包括如行業及類別表現、技術革新以及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倘公允價值低於成本的所有下跌幅度被認為重大或屬延長時期，本集團於2006年財務報表中會錄得額外虧損，即將已減值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轉至利潤表。

(ii)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列示。在客觀證據顯示存貨成本不可收回時，存貨成本已減記至其可變現淨值。倘存貨已損壞，或完全或部分過時，或其可能售價已開始下降，則該等存貨成本可能不可收回。倘估計銷售成本增加，則該等存貨成本亦可能不可收回。於利潤表撇銷的數額為存貨賬面淨值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差額。釐定存貨的成本是否可收回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作出判斷時，本集團亦須評估(其中包括)盡力收回數額的期限及範圍等因素。

(iii) 訴訟引起的或有負債

本集團目前存在兩項訴訟案件(附註32)。董事們已根據相關法律意見就該兩項訴訟可能對本集團帶來的或有負債根據律師意見進行了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

	樓宇	電子生產 專用機器	玻璃生產 專用機器	其他機器	辦公 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總計
於2005年1月1日							
成本	437,333	2,602,240	794,529	723,995	111,689	907,309	5,577,095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179,207)	(1,128,519)	(408,996)	(371,971)	(72,212)	—	(2,160,905)
賬面淨值	258,126	1,473,721	385,533	352,024	39,477	907,309	3,416,190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58,126	1,473,721	385,533	352,024	39,477	907,309	3,416,190
添置	206	68,821	—	34,399	3,558	338,118	445,102
轉撥	79	288,782	84,409	114,371	9,906	(497,547)	—
轉至存貨	—	—	—	—	—	(12,311)	(12,311)
處置	—	(8,926)	—	(1,293)	(1,153)	(1,525)	(12,897)
折舊(附註24)	(20,365)	(160,630)	(92,860)	(60,317)	(12,817)	—	(346,989)
減值損失(附註24)	—	(159,077)	—	(12,610)	—	(395,972)	(567,659)
年末賬面淨值	238,046	1,502,691	377,082	426,574	38,971	338,072	2,921,436
於2005年12月31日							
成本	437,618	2,884,203	878,938	861,163	114,101	734,044	5,910,067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199,572)	(1,381,512)	(501,856)	(434,589)	(75,130)	(395,972)	(2,988,631)
賬面淨值	238,046	1,502,691	377,082	426,574	38,971	338,072	2,921,436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38,046	1,502,691	377,082	426,574	38,971	338,072	2,921,436
添置	—	30,530	—	28,114	1,960	37,624	98,228
轉撥 / 重新分類	25,780	223,312	35,874	13,265	2	(298,233)	—
轉至存貨	—	—	—	—	—	(17,659)	(17,659)
轉至無形資產	—	—	—	—	—	(27,917)	(27,917)
處置(附註31)	—	(14,760)	—	(54,794)	(2,440)	—	(71,994)
折舊(附註24)	(16,536)	(156,592)	(97,069)	(56,683)	(10,581)	—	(337,461)
減值損失(附註24)	—	(56,735)	(8,715)	(1,755)	—	—	(67,205)
年末賬面淨值	247,290	1,528,446	307,172	354,721	27,912	31,887	2,497,428
於2006年12月31日							
成本	463,398	3,438,324	970,522	794,321	104,697	31,887	5,803,149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216,108)	(1,909,878)	(663,350)	(439,600)	(76,785)	—	(3,305,721)
賬面淨值	247,290	1,528,446	307,172	354,721	27,912	31,887	2,497,42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公司

	電子生產 專用機器	玻璃生產 專用機器	其他機器	辦公 設備及其他	在建工程	總計
於2005年1月1日						
成本	951,834	487,067	423,295	72,736	379,845	2,314,777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398,756)	(245,759)	(132,332)	(51,092)	—	(827,939)
賬面淨值	553,078	241,308	290,963	21,644	379,845	1,486,838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553,078	241,308	290,963	21,644	379,845	1,486,838
添置	62,222	—	14,443	2,842	156,392	235,899
轉撥	267,621	84,409	27,759	9,250	(389,039)	—
處置	(827)	—	(10)	(702)	—	(1,539)
折舊	(83,455)	(32,371)	(27,683)	(7,199)	—	(150,708)
減值損失	(57,237)	—	(10,371)	—	(75,648)	(143,256)
年末賬面淨值	741,402	293,346	295,101	25,835	71,550	1,427,234
於2005年12月31日						
成本	1,215,784	571,476	459,612	76,817	147,198	2,470,887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474,382)	(278,130)	(164,511)	(50,982)	(75,648)	(1,043,653)
賬面淨值	741,402	293,346	295,101	25,835	71,550	1,427,234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41,402	293,346	295,101	25,835	71,550	1,427,234
添置	14,855	—	1,348	802	10,418	27,423
轉撥 / 重新分類	9,473	35,874	(16,508)	—	(28,839)	—
轉至存貨	—	—	—	—	(17,659)	(17,659)
處置	(14,703)	—	(54,647)	(1,295)	—	(70,645)
折舊	(74,122)	(36,987)	(21,372)	(6,153)	—	(138,634)
減值損失 / (撥回)	4,416	(8,715)	—	—	—	(4,299)
年末賬面淨值	681,321	283,518	203,922	19,189	35,470	1,223,420
於2006年12月31日						
成本	1,223,675	663,060	336,881	71,464	35,470	2,330,550
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	(542,354)	(379,542)	(132,959)	(52,275)	—	(1,107,130)
賬面淨值	681,321	283,518	203,922	19,189	35,470	1,223,42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本集團的折舊費於銷售成本中支銷人民幣302,453,000元(2005年：人民幣317,648,000元)，於銷售及市場推廣成本中支銷人民幣731,000元(2005年：人民幣872,000元)及於行政開支中支銷人民幣34,277,000元(2005年：人民幣28,469,000元)。

本集團的減值損失於銷售成本中支銷人民幣67,205,000元(2005年：567,659,000元)。

使用值的估計就引起減值損失的事件及情況及就現時所用的貼現率已在財務報表附註4(a)(iii)中披露。

於2006年12月31日，短期銀行借款人民幣140,000,000元(2005年：280,000,000元)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205,027,000元(2005年：人民幣284,673,000元)的樓宇及機器作抵押(附註21)。

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 本集團

本集團對於租賃土地和土地使用權的權益代表預付經營租賃費用，其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2006年	2005年
年初賬面淨值	37,911	39,496
攤銷費用 (附註24)	(970)	(1,585)
年末賬面淨值	36,941	37,911
香港以外，租賃：		
— 10至50年	36,659	37,590
— 10年以下	282	321
	36,941	37,911

於2006年12月31日，短期銀行借款人民幣140,000,000元(2005年：無)以本集團賬面值人民幣21,012,000元(2005年：無)之土地使用權作抵押(附註2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7. 無形資產

本集團

	特別技術 許可權	計算機 軟件牌照	總計
於2005年1月1日			
成本	330,638	—	330,638
累計攤銷	(263,564)	—	(263,564)
賬面淨值	67,074	—	67,074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67,074	—	67,074
添置	1,399	1,543	2,942
攤銷費用(附註24)	(55,643)	(383)	(56,026)
年末賬面淨值	12,830	1,160	13,990
於2005年12月31日			
成本	332,037	1,543	333,580
累計攤銷	(319,207)	(383)	(319,590)
賬面淨值	12,830	1,160	13,990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總淨值	12,830	1,160	13,990
添置	5,134	1,771	6,905
在建工程轉入	27,917	—	27,917
攤銷費用(附註24)	(6,423)	(514)	(6,937)
減值費用(附註24)	(30,260)	—	(30,260)
年末賬面淨值	9,198	2,417	11,615
於2006年12月31日			
成本	365,088	3,314	368,402
累計攤銷及減值	(355,890)	(897)	(356,787)
賬面淨值	9,198	2,417	11,615

在利潤表內本集團的攤銷費用於銷售成本中支銷人民幣6,423,000元(2005年：人民幣55,643,000元)及於行政開支中支銷人民幣514,000元(2005年：383,000元)。董事認為由於本集團不再生產超大型號彩管，故對購買的用於生產超大型號彩管的技術計提的減值損失已包含在銷售成本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7. 無形資產 (續)

本公司

	特別技術 許可權	計算機 軟件牌照	總計
於2005年1月1日			
成本	93,178	—	93,178
累計攤銷	(71,644)	—	(71,644)
賬面淨值	21,534	—	21,534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21,534	—	21,534
添置	1,397	1,543	2,940
攤銷費用	(13,619)	(383)	(14,002)
年末賬面淨值	9,312	1,160	10,472
於2005年12月31日			
成本	94,575	1,543	96,118
累計攤銷	(85,263)	(383)	(85,646)
賬面淨值	9,312	1,160	10,472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9,312	1,160	10,472
添置	—	1,760	1,760
攤銷費用	(2,324)	(506)	(2,830)
年末賬面淨值	6,988	2,414	9,402
於2006年12月31日			
成本	94,575	3,135	97,710
累計攤銷	(87,587)	(721)	(88,308)
賬面淨值	6,988	2,414	9,402

8. 於子公司的投資及向子公司提供的貸款－本公司

(a) 於子公司的投資

	2006年	2005年
投資，按成本：		
在中國上市的股份	624,793	815,815
非上市股份	477,434	536,501
	1,102,227	1,352,316

本集團於2006年12月31日在一間中國上市公司持有的股份，乃在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彩虹股份」)中持有的42.9%股權。彩虹股份為一間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

於實施經彩虹股份的股東於2006年7月18日批准的股權分置改革之前，本公司持有彩虹股份的56.14%股權。

根據本次股權分置改革，本公司向彩虹股份股東於2006年7月27日持有的每10股上市股份提呈4.2股非上市股份，作為該等上市股份的股東同意彩虹股份的所有非上市股份轉換為上市股份的對價。

本公司已將合共51,403,287股彩虹股份的非上市股份轉讓予上市股股東，佔彩虹股份已發行股份總額的約12.21%，及佔本公司於彩虹股份中所持非上市股份的約21.74%。本公司亦代表15位並未支付其應付對價的非上市股股東，向上市股股東合共轉讓了4,361,148股非上市股份。

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由於上述股權分置改革，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資本儲備減少了人民幣176,083,000元，而少數股東權益作出相應地有所增加。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於子公司的投資減少了人民幣176,083,000元，該項減少已於利潤表中列賬。本公司代表15位非上市股股東支付的股份入賬為人民幣14,939,000元，列作該等權益持有人的欠款，並沖減了少數股東權益人民幣14,93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8. 於子公司的投資及向子公司提供的貸款－本公司 (續)

(a)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於2006年12月31日，本公司於下列在中國成立並運營的子公司中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透過		本集團 應佔的權益
			本公司直接 持有的權益	子公司間接 持有的權益	
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幣421,148,800	生產及開發供彩色顯示器用 之電子產品及原材料	42.9%	—	42.9%
昆山彩虹實業有限公司	人民幣60,000,000	生產彩色顯像管之橡膠部件	80%	7.5%	87.5%
陝西彩虹熒光材料有限公司 (「彩虹熒光」)	人民幣90,000,000	生產供不同類型彩色 顯像管用之熒光粉	45%	—	45%
西安彩虹資訊有限公司	人民幣130,000,000	生產及銷售供顯示器用之部件 及配件及電子通信產品	45%	23.60%	68.60%
咸陽彩秦電子器件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5,000,000	生產及銷售彩色顯像管用 之銷釘、陽極帽、支架玻杆 及低熔點玻璃粉	87.16%	—	87.16%
咸陽彩虹電子配件有限公司	人民幣55,000,000	銷售供彩色顯像管用之網版 及框架及電子產品	60%	—	60%
咸陽彩虹電子網版有限公司	美元5,000,000	生產及開發供彩色顯像管用 之平面網版和配套產品	75%	—	75%
珠海彩珠實業有限公司	人民幣50,000,000	生產電子器件及配件	90%	—	90%

8. 於子公司的投資及向子公司提供的貸款—本公司 (續)

(a) 於子公司的投資 (續)

名稱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透過		本集團 應佔的權益
			本公司直接 持有的權益	子公司間接 持有的權益	
西安彩瑞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美元2,500,000	生產及銷售彩色顯像管、 黑白顯像管及配套電子零部件	75%	—	75%
咸陽彩虹數碼顯示有限公司	人民幣650,000,000	生產及銷售彩色顯像管	51%	21.02%	72.02%
彩珠金順電子實業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	生產及銷售供彩色顯像管用 之低熔點玻璃粉	—	100%	100%
昆山彩虹櫻光電子有限公司	美元4,500,000	生產供彩色及黑白顯像管用 之合金及其他產品	—	60%	60%
南京瑞德熒光材料有限公司	美元443,300	生產及加工供各類型彩色 顯像管用之再循環熒光粉 及相關產品	—	45%	45%
西安彩輝顯示技術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	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彩色顯像管、偏轉線圈、 相關零部件及提供售後服務	—	100%	100%

(b) 向一間子公司提供的貸款

向一間子公司提供的貸款並無抵押，年利率為6.12%（2005年：5.58%），須於2007年6月14日（2005年：2006年12月22日）前悉數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	
	2006年	2005年
年初賬面淨值	17,339	18,218
增加	215,826	1,600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945)	(2,479)
年末賬面淨值	232,220	17,339

本集團對於非上市的聯營公司的權益列示如下：

名稱	成立國家	資產	負債	收入	盈利/ (虧損)
2006					
四川世紀雙虹顯示器件 有限公司	中國	209,112	16,466	—	(1,636)
西安新紀元國際俱樂部有限公司	中國	20,941	7,523	13,604	271
深圳瑞盛熒光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	2,967	456	3,526	1,207
咸陽彩虹塑業有限公司	中國	2,100	—	2,072	(787)
		235,120	24,445	19,202	(945)
2005年					
西安新紀元國際俱樂部有限公司	中國	22,324	9,176	9,855	(2,008)
深圳瑞盛熒光材料有限公司	中國	2,164	861	129	(297)
咸陽彩虹塑業有限公司	中國	3,470	582	3,118	(174)
		27,958	10,619	13,102	(2,479)

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於2006年12月31日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透過子		
			本公司直接持有的權益	公司持有的權益	本集團應佔的權益
四川世紀雙虹顯示器件有限公司(附註)	人民幣180,000,000	等離子顯示屏([PDP])及相關物料的生產、研發及銷售	20%	—	20%
咸陽彩虹塑業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0	生產供彩色顯示器用之偏轉線圈平衡器及分隔器	—	30%	30%
西安新紀元國際俱樂部有限公司	人民幣48,000,000	提供餐飲服務及經營康樂中心	—	41.67%	41.67%
深圳瑞盛熒光材料有限公司	人民幣4,000,000	生產再生紅綠藍熒光材料	—	40%	4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續)

附註：

於2006年3月27日，本公司與四川長虹集團有限公司(「長虹集團」)各出資人民幣1,000,000元成立了「北京世紀雙虹顯示器件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000元。於2006年7月，該公司更名為「四川世紀雙虹顯示器件有限公司」(「四川雙虹」)。

2006年10月10日，本公司和長虹集團達成增加四川雙虹的註冊資本的協議(「增資協議」)。根據該增資協議，本公司同意向四川雙虹增資人民幣3.59億元，其中現金出資1.19億元，有形資產出資0.98億元和無形資產出資1.42億元(「交易價格」)。此等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價值由本公司和長虹集團根據一家中國獨立職業評估公司出具的評估報告在公平的基礎上協商確認。

增資後，四川雙虹的註冊資本將增至人民幣18億元，本公司和長虹集團分別出資3.6億元(20%)和14.4億元(80%)。雙方將根據中國《公司法》的要求完成分階段完成增資。

根據增資協議，本公司已於2006年11月以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完成了2.4億元的增資，並已經完成現金增資900萬。上述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評估增值共計1.71億元。本公司確認此等有形資產和無形資產的處置收益時，根據權益法會計處理，撇減了未實現評估增值約人民幣3,420萬元，即評估增值1.71億元的20%。因此最終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處置收益為2,300萬元，無形資產處置收益為1.14億元。

本公司

於2006年12月31日，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上對四川雙虹的長期投資在確認了1.71億元的評估增值後的餘額為250,000,000元。

10. 可供出售的財務資產－本集團

	2006年	2005年
非上市投資	33,500	33,500
減值損失撥備	(9,440)	(9,440)
	24,060	24,060

非上市投資主要為投資於一間國有企業－西部信托投資有限公司(「西部信托」)之股份權益。西部信托擁有多間非上市企業之股權，此等股權並無可供參考其公允價值的信息，故此此等股權以成本在西部信托的賬面上列示。董事認為，該等投資的基本價值不低於其於2006年12月31日的賬面總值。

11. 存貨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原材料	190,775	208,397	146,338	140,026
在製品	170,158	311,177	66,213	168,109
產成品	271,311	149,863	105,157	61,647
耗用品	20,665	21,620	4,926	5,662
	652,909	691,057	322,634	375,444
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20,994)	(19,274)	(6,869)	(3,761)
	631,915	671,783	315,765	371,683

於2006年12月31日，以可變現淨值列賬的存貨約為人民幣207,755,000元(2005：人民幣110,999,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2. 貿易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應收貿易賬款				
— 第三方	344,065	383,474	92,929	62,672
— 關聯方 (附註34)	335,923	243,694	88,470	48,798
— 子公司	—	—	286,929	325,200
	679,988	627,168	468,328	436,670
減：減值撥備	(11,466)	(13,229)	(58,900)	(11,963)
應收貿易賬款—淨值	668,522	613,939	409,428	424,707
應收貿易票據				
— 第三方	220,980	224,234	40,307	53,948
— 關聯方 (附註34)	622,790	636,264	136,137	180,906
	843,770	860,498	176,444	234,854
	1,512,292	1,474,437	585,872	659,561

於2005年及2006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票據的賬齡均在180天之內。

本集團給予其客戶之信貸期介於貨到付款至90天之間。於2005及2006年12月31日，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0 - 90天	602,268	553,982	362,627	431,112
91 - 180天	57,774	62,812	93,961	1,351
181 - 365天	7,580	3,493	7,220	393
365天以上	12,366	6,881	4,520	3,814
	679,988	627,168	468,328	436,670

13. 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已抵押之結餘	30,009	—	30,009	—
未作抵押之結餘				
— 定期存款	30,000	58,500	—	—
— 其他現金及銀行結餘	419,494	529,338	191,720	186,555
	479,503	587,838	221,729	186,555

除相等於人民幣110,763,000元(2005年：人民幣212,597,000元)的款項於2006年12月31日是以外幣計值之外，所有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並存放於中國的銀行。人民幣結餘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之外幣管制法律及法規之規限。

於2006年12月31日，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存款人民幣30,009,000元(2005年：無)，該筆存款已作抵押以取得應付貿易票據。

銀行定期存款的實際利率介於2.25%(2005年：2.07%至2.25%)，其到期日介於180天至365天之間(2005年：180—365天)。

14. 股本

	於2005及2006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金額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內資股	1,455,880,000	1,455,880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H股	485,294,000	485,294
	1,941,174,000	1,941,174

H股與內資股在所有方面均享有同等權利，並就所有宣派、支付或分派的股息或分紅享有同等權利，唯H股的全部股息將以港元支付，及H股僅供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的任何其他國家的法人或自然人以港元認購及買賣。內資股的轉讓受中國不時制定的法律規限。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5. 其他儲備

本集團

	資本儲備 (附註(i))	法定盈餘 公積金 (附註(ii))	法定公益金 (附註(iii))	合計
於2005年1月1日，2005年12月31日 及2006年1月1日	920,872	15,687	7,843	944,402
股改方案引致的負儲備(附註8)	(176,083)	—	—	(176,083)
向少數投資者購買 一間子公司額外權益	(2,173)	—	—	(2,173)
轉撥	—	7,843	(7,843)	—
於2006年12月31日	742,616	23,530	—	766,146

本公司

	資本儲備 (附註(i))	法定盈餘 公積金 (附註(ii))	法定公益金 (附註(iii))	合計
於2005年1月1日，2005年12月31日 及2006年1月1日	962,623	15,687	7,843	986,153
轉撥	—	7,843	(7,843)	—
於2006年12月31日	962,623	23,530	—	986,153

15. 其他儲備 (續)

附註：

(i) 資本儲備

於2004年9月10日本公司成立時，轉讓予本公司的資產、負債及權益之歷史價值已轉化為本公司的資本，當時的所有儲備已經對銷及其導致的差異已計入資本公積金。因此，資本公積金乃已發行股本與轉讓予本公司的資產、債務及權益之歷史價值之間的差額，並同時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儲備財務報表內予以呈列。由於本公司成立之前，本集團的單獨呈列儲備(包括保留盈利)均已根據重組進行資本化並已計入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資本儲備，故並無對該等儲備作出的另行披露。

(ii)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法律及財務法規，本公司每年應按中國企業所適用的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稅後利潤的10%計提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項法定盈餘公積金的餘額達到已繳足股本之50%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沖減發生的虧損及擴充股本。除沖減發生的損失之外，不得因任何其他用途而導致法定盈餘公積金的餘額低於註冊股本的25%。

(iii) 法定公益金

根據中國法律及財務法規，本公司每年應按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稅後利潤的5%至10%計提法定公益金。此項資金僅限用於員工集體福利設施(所有權歸本集團)的資本支出。除在清算情況之外，法定公益金概不得供股東分配。於發生用於員工集體福利設施的資本支出時，須將一筆同等數額從法定公益金轉至任意盈餘公積金(任意盈餘公積金可用於沖減發生的虧損及擴充股本)。

根據2006年1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中國法規，以及財政部(「財政部」)發出的函件(財企[2006]67號)，本公司不需從除稅後盈利提取至法定公益金。2006年1月1日的餘額轉為法定盈餘公積金。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6.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聯合國向本集團的臭氧破壞清洗劑替換項目授予的補助，用於購置處理生產過程中產生臭氧的機器設備。該遞延收入按直線法於相關資產的5年使用期內在利潤表內攤銷。

17. 遞延所得稅

遞延稅項乃按33% (2005年：33%) 的主要稅率根據負債法之全部暫時性差異計算，惟財務報表附註27所述之若干子公司享有稅務優惠可按15% (2005年：15%) 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賬項的總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年初賬面淨值	15,698	(9,947)	3,614	2,307
於利潤表中(計入)/扣除	(121)	25,645	2,503	1,307
年末賬面淨值	15,577	15,698	6,117	3,614

17. 遞延所得稅 (續)

年內，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於抵銷同一稅務司法管轄地區內之結餘前)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 加速稅項 折舊	本公司 加速稅項 折舊
於2005年1月1日	18,094	2,537
於利潤表中(計入)/扣除	(2,396)	1,077
於2005年12月31日及2006年1月1日	15,698	3,614
於利潤表中(計入)/扣除	(121)	2,503
於2006年12月31日	15,577	6,117

遞延稅項負債將於超過12個月之後轉回。

就承前結轉的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額，將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入賬，惟以有可能透過日後應課稅溢利將有關稅項優惠變現的數額為限。本集團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34,388,000元(2005年：人民幣355,277,000元)。董事認為，於使用期間扣除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額後仍有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性不大。

未確認潛在遞延稅資產列示如下：

	2006年	2005年
由於應稅虧損產生的	3,287	193,926
由減值所產生的	29,712	143,366
由資產撥備產生的	1,251	7,483
由員工成本應計款項產生的	—	3,938
由抵消集團內公司間未實現溢利產生的	138	6,564
	34,388	355,277

本集團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將於2010年到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18. 長期應付款

長期應付款項主要指應付於本集團僱員的內退津貼。

長期應付款項的到期狀況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期初賬面淨值	18,505	—	13,355	—
本年使用	(1,629)	—	(651)	—
於利潤表(計入) / 扣除(附註25)	(3,957)	18,505	(2,677)	13,355
期末賬面淨值	12,919	18,505	10,027	13,355
減去：長期應付款項流動部分	(2,347)	(4,626)	(962)	(3,339)
非流動部分	10,572	13,879	9,065	10,016

此撥備主要為應付本集團僱員的內退津貼。內退津貼於本集團已設立僱員的推定責任及對彼等建立有效期望，並與僱員訂立內退條款協議的期間，或個別僱員獲悉該等特定條款後(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由於折現的影響不大，故應付款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同。公允價值按五年期借貸利率6.12% (2005年：6.12%)折現現金流的基準計算。

19. 貿易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應付貿易賬款				
— 第三方	335,690	287,094	185,446	98,626
— 關聯方 (附註34)	212,241	397,053	138,685	328,313
— 子公司	—	—	25,340	44,331
	547,931	684,147	349,471	471,270
應付貿易票據				
— 第三方	2,150	—	2,150	—
— 關聯方 (附註34)	25,637	10,000	25,637	10,000
	27,787	10,000	27,787	10,000
	575,718	694,147	377,258	481,270

於2006年及2005年12月31日，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0 - 90天	497,373	545,847	343,452	442,269
91 - 180天	12,237	126,233	3,812	23,644
181 - 365天	17,145	7,671	606	1,487
365天以上	21,176	4,396	1,601	3,870
	547,931	684,147	349,471	471,27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應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附註34)	340,095	339,591	310,659	319,946
保修準備金(附註)	5,537	3,939	3,514	3,939
其他	380,879	383,229	281,757	271,353
	726,511	726,759	595,930	595,238

附註：

保修準備金的變動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年初賬面淨值	3,939	4,818	3,939	4,818
在利潤表內扣除(附註24)	11,844	12,520	4,094	12,520
年內使用額	(10,246)	(13,399)	(4,519)	(13,399)
年末賬面淨值	5,537	3,939	3,514	3,939

根據本集團銷售協議條款，本集團由銷售日起計三年內對產品予以免費保修，因此須就該等協議項下有關於結算日前在年內銷售的最佳預期結算作出準備。在決定準備金額時會考慮本集團近期的索賠經驗，本集團只會為可能出現的索償作出撥備。

21. 短期銀行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抵押貸款	140,000	280,000	—	—
無抵押貸款				
由最終控股公司擔保	640,000	440,000	470,000	380,000
向銀行貼現的貿易應收款	58,972	203,335	—	98,763
信用貸款	93,704	336,842	93,704	256,842
	932,676	1,260,177	563,704	735,605

由於折現影響金額較小，短期借款的賬面價值等同於其公允價值。

於2006年12月31日之短期銀行貸款約為人民幣140,000,000元(2005：人民幣280,000,000元)，以本集團若干土地使用權(附註6)和樓宇及機器作抵押(附註5)。

於2006年12月31日，美元貸款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93,704,000元(2005年：人民幣96,842,000元)。其餘貸款均為人民幣貸款。

於2006年及2005年12月31日，所有的短期銀行貸款全部基於固定利息率。於各結算日的實際利息率如下：

	2006年	2005年
短期銀行貸款(年利率)	3.78% - 6.22%	3.51% - 5.94%

於200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度約為人民幣187,025,000元(2005年：人民幣203,158,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2. 銷售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彩色電視機使用之彩色顯像管及相關彩管配件，包括玻殼、電子槍、網版及其框架、偏轉線圈、低熔點玻璃粉、陽極帽及熒光粉等，以及提供相關之包裝、工程及貿易服務。

	2006年	2005年
銷售彩色顯像管及其配件	3,861,710	3,927,500

本集團的收入、開支、資產、負債及資本支出主要由生產及銷售彩色顯像管所引致。董事認為本集團只有一項業務分部。

中國大陸為本集團的主要市場。本集團直接出口銷售額佔本集團的總收入及業績不超過10%，因此，並無呈報地區分部。

23. 其他收益及其他收入－淨額

	2006年	2005年
其他收益		
銷售原材料、廢料及包裝物料	19,498	37,603
其他收入－淨額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淨收益	21,748	4,687
處置無形資產所得收益(附註9)	113,573	—
出售證券交易的所得收益	—	1,422
利息收入	6,521	5,986
已收補助金之遞延收入攤銷	3,475	3,475
收回已撇銷之應收賬款收入	700	1,450
租金收入	1,317	1,179
壞賬撥備撥回	1,763	—
其他	6,029	3,096
	155,126	21,295

24. 經營盈利 / (虧損)

計算經營盈利 / (虧損) 時已扣除如下項目：

	2006年	2005年
出售存貨的成本	2,549,941	2,988,327
折舊費用 (附註5)	337,461	346,98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 (附註6)	970	1,585
無形資產攤銷 (附註7)	6,937	56,026
員工福利支出 (附註25)	473,910	529,1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67,205	567,659
無形資產減值損失 (附註7)	30,260	—
運輸支出	103,499	105,081
廣告成本	124	1,037
研發費用	25,917	36,940
呆賬撥備	—	10,583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1,720	1,596
土地使用權之經營租賃租金	4,094	4,21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經營租賃租金	37,336	30,956
匯兌淨損失	12,216	7,007
保修撥備 (附註20)	11,844	12,520
核數師酬金	5,442	5,639
其他	78,740	83,546
總銷售成本、分銷成本及行政開支總額	3,747,616	4,788,81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5. 員工福利費用

	2006年	2005年
工資及薪金	332,880	355,240
退休福利供款		
— 養老金義務 (附註)	45,942	55,166
— 一次性離職福利	20,598	—
— 內退津貼 (附註18)	(3,957)	18,505
福利及社保成本	78,447	100,191
	473,910	529,102

附註：

根據中國相關規則及制度，本集團已參與由政府資助之僱員特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本集團及合格僱員各需按該員工基本工資的20%及7%作出供款。由政府資助之退休金計劃負責與付退休員工的全部應得養老金。除上文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退休福利責任。

25. 員工福利費用 (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於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薪酬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及津貼	養老金 計劃供款	合計
執行董事				
邢道欽先生	—	227	9	236
陶魁先生	—	239	9	248
郭盟權先生	—	211	9	220
張少文先生	—	207	9	216
牛新安先生 (附註(i))	—	203	9	212
非執行董事				
仇興喜先生	—	320	17	337
雲大俊先生 (附註(ii))	—	810	—	810
馮飛先生	100	—	—	100
徐信忠先生	100	—	—	100
馮兵先生	100	—	—	100
王家路先生	100	—	—	100
查劍秋先生	100	—	—	100
	500	2,217	62	2,77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5. 員工福利費用 (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續)

於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薪酬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袍金	薪金及津貼	養老金 計劃供款	合計
執行董事				
邢道欽先生	—	224	9	233
馬金泉先生 (附註(iii))	—	170	6	176
陶魁先生	—	239	9	248
郭盟權先生	—	213	9	222
張少文先生	—	210	9	219
雲大俊先生	—	1,554	—	1,554
非執行董事				
仇興喜先生	—	270	14	284
馮飛先生	68	—	—	68
徐信忠先生	68	—	—	68
馮兵先生	67	—	—	67
王家路先生	67	—	—	67
查劍秋先生	67	—	—	67
	337	2,880	56	3,273

附註：

- (i) 於2006年6月29日委任。
- (ii) 雲大俊先生由執行董事變更為非執行董事，2006年12月27日起生效。雲大俊先生亦已辭任本公司財務總監。
- (iii) 於2005年8月5日離職。

25. 員工福利費用 (續)

(a)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續)

除仇興喜先生及牛新安先生的酬金由本集團最終控股公司彩虹集團公司支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並無從母公司收取酬金。董事認為，按董事向本集團及其母公司提供的服務分攤酬金，並不實際，故無將費用分攤。

董事於本年內並無豁免或同意豁免薪酬。

(b) 5名最高薪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5名最高薪酬人士其中包括3名(2005年：1名)董事之酬金已在上文分析中反映。本年度，須支付予餘下兩名(2005年：4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2006年	2005年
基本薪金、房補、購股權、其他補貼及福利	555	1,620
退休福利供款	9	26
	564	1,646

屬於以下範圍之酬金：

	人數	
	2006年	2005年
酬金範圍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5	4

於本年，本集團並無支付任何董事或5名最高薪酬人士任何酬金，以作為加入本集團之獎勵，或失去職位之補償(2005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6. 融資成本

	2006年	2005年
短期銀行借款之利息費用	56,512	65,997
應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的利息費用 (附註34)	1,648	1,048
向銀行貼現貿易票據之財務費用	3,689	3,051
	61,849	70,096

2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目前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按照本年度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規定所確定之應課稅收入33%(2005年：33%)之法定所得稅率計算，惟於下文載述之本公司及若干子公司除外。該年度與應課稅溢利相關之全部企業所得稅均已在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2006年	2005年
當期所得稅	19,949	22,732
遞延所得稅 (附註17)	(121)	25,645
	19,828	48,377

27. 所得稅開支 (續)

本集團除所得稅前利潤支付稅款不同於按綜合公司利潤 / (虧損) 適用之加權平均稅率計算所得之稅款，具體如下：

	2006年	2005年
除所得稅前盈利 / (虧損)	187,543	(911,956)
按法定稅率33%計算之稅款	61,889	(300,945)
稅率降低或稅務減免之影響 (附註)	(49,307)	(10,476)
不可作扣稅之開支	1,136	4,521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28,278)	—
未確認之遞延稅資產	34,388	355,277
所得稅開支合計	19,828	48,377

附註：

以《當前國家重點鼓勵發展的產業、產品和技術目錄》(2000年修訂)所列的產業項目為其主營業務，且主營業務收入佔企業總收入70%以上的公司，可享有開發中國西部稅務優惠(「西部大開發政策」)。根據西部大開發政策降低後之優惠企業所得稅為15%。自2004年9月10日(本公司成立之日)起，本公司之經營符合西部大開發政策之規定，故自此以後以15%計提企業所得稅。

截至2006及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之經營符合西部大開發政策之規定，故亦以15%計提企業所得稅。

西安彩虹資訊有限公司獲授高科技公司資格，豁免繳納2001年及2002年之企業所得稅，及應於2003年至2005年繳納15%之企業所得稅。截至2006年12月31日，西安彩虹資訊有限公司經營符合西部大開發政策之規定，故亦以15%計提企業所得稅。

珠海彩珠實業總公司及彩珠金順電子實業有限公司於經濟特區註冊，應於2006及2005年繳納15%之企業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27. 所得稅開支 (續)

附註：(續)

昆山彩虹櫻光電子有限公司於經濟特區註冊，應於2006及2005年繳納15%之企業所得稅。

南京瑞德熒光材料有限公司、咸陽彩虹電子網版有限公司及西安彩瑞顯示技術有限公司均屬中外合資製造企業，並獲豁免繳納首兩個盈利年度之稅項，及於其後三個獲利年度獲得50%之中國企業所得稅率減免(及豁免繳納3%當地所得稅)。因此，於2002年成立之南京瑞德熒光材料有限公司於2006年度享受12%之所得稅。於2003年成立之咸陽彩虹電子網版有限公司至今為止未賺取任何利潤，故並無可課稅收入。於2004年成立之西安彩瑞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仍在豁免期。

28. 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公司虧損

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公司虧損為人民幣9,956,000元(2005：人民幣582,985,000元)。

29. 每股盈利 / (虧損)

本公司每股基本盈利 / (虧損)的計算基準為本集團的股東應佔盈利129,512,000元(2005：虧損人民幣754,547,000元)，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1,941,174,000股(2005：1,941,174,000)股。

截至2006年及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攤薄的潛在股份，因此，並無呈列攤薄的每股盈利。

30. 股息

	2006年	2005年
特別股息	—	58,261

董事在2005年4月15日舉行的會議上宣佈，自公司H股上市，對公司營運進行審閱後，董事建議派發每股人民幣0.03元特別股息，作為對公司股東支持的回報，並於2005年6月20日舉行之會議獲得通過。本公司決議在2005年6月30日前分派特別股息予股權持有人。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經營所得現金

	2006年	2005年
該年盈利/(虧損)	167,715	(960,333)
調整項目：		
— 所得稅開支	19,828	48,377
— 呆賬撥備(減少)/增加	(1,580)	10,583
— 存貨減值至可變現現值	1,720	1,596
— 折舊(附註5)	337,461	346,989
— 攤銷	7,907	57,611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附註5)	67,205	567,659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附註7)	30,260	—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盈利	(21,748)	(4,687)
— 處置無形資產盈利	(113,573)	—
— 買賣證券的收益	—	(1,422)
— 利息收入	(6,521)	(5,986)
— 融資成本	61,849	70,096
—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減虧損	945	2,479
— 已收取補助金之遞延收入攤銷	(3,475)	(3,475)
營運資金變動		
— 存貨減少	55,807	257,177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42,467)	(65,214)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111,251)	(16,097)
經營所得現金	450,082	305,353

現金流量表的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包括：

	2006年	2005年
賬面淨值(附註5)	71,994	12,89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盈利	21,748	4,687
投資於聯營公司	(92,25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	1,489	17,58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b) 年內之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及 資本儲備	其他應付款 - 最終 - 控股公司之 非貿易結餘	少數 股東權益	短期 銀行借款	其他應付款 - 應付股息	已作抵押 銀行結餘
於2005年1月1日	2,862,046	349,178	1,128,866	1,420,000	—	(21,000)
已宣派特別股息	—	43,676	—	—	14,585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 利息支出	—	1,048	—	—	—	—
少數股東應佔虧損	—	—	(205,786)	—	—	—
應付少數股東股息	—	—	(7,689)	—	—	—
融資現金(流出) / 流入	—	(54,311)	(84,407)	(159,823)	(14,585)	21,000
於2005年12月31日						
及於2006年1月1日	2,862,046	339,591	830,984	1,260,177	—	—
股改方案引致的負儲備	(176,083)	—	191,022	—	—	—
少數投資者應佔溢利	—	—	38,203	—	—	—
向少數投資者購買 一間子公司額外權益	(2,173)	—	(4,726)	—	—	—
應付少數投資者股息	—	—	3,323	—	—	—
融資現金流入 / (流出)	—	504	(23,093)	(327,501)	—	(30,009)
於2006年12月31日	2,683,790	340,095	1,035,713	932,676	—	(30,009)

(c) 重大非貨幣性交易

主要的非貨幣性交易為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作為對聯營公司的長期投資，詳見附註9。

32. 重大訴訟事項

a) 咸陽星雲機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星雲公司」)與本公司的訴訟狀況

在或於2006年6月19日，星雲公司向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了一項針對本公司的訴訟，於2006年6月20日本公司收到法院(2006)陝民初字第16號應訴通知書及舉證通知書。

星雲公司於2003年7月28日與原彩虹彩色顯像管總廠彩管一廠(以下簡稱「彩管一廠」)簽訂了五份《材料、零部件認定協議》，依據該五份協議，星雲公司應提供37cm CPT L型蔭罩框架、防爆帶等5種零部件樣品以供彩管一廠進行大批量採購前的質量認定。大約於2005年2月，因五份協議已履行完畢，大批量供貨的價格雙方未能達成一致，彩管一廠通知星雲公司暫停《材料、零部件認定協議》約定的零部件的供應。星雲公司認為彩管一廠此舉導致其設備投資損失及材料損失共計人民幣30,300千元。

該案現已審理完畢，本公司於2006年12月27日收到了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2006)陝民二初字第16號《民事判決書》。法院認為：星雲公司要求我公司承擔其投資損失人民幣2,634萬元的訴訟請求、以及要求我公司承擔其生產損失人民幣396萬元的訴訟請求均不能成立，依法予以駁回。同時依據公平原則判令我公司按照雙方核查的數量、種類、價格收購星雲公司積壓的價值約人民幣388萬元的成品、半成品和原材料。上述成品、半成品及原材料本公司在生產中仍能使用，因此不會因此造成任何損失。

(2006)陝民二初字第16號《民事判決書》所規定的上訴期在2007年1月14日已屆滿，星雲公司並未在前述期限內向中華人民共和國最高人民法院提出上訴。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2. 重大訴訟事項 (續)

- a) 咸陽星雲機械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星雲公司」) 與本公司的訴訟狀況 (續)

2007年4月11日，本公司收到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2007)陝民二初字第10號應訴通知書，被告知星雲公司以同樣事項再次起訴本公司。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訴訟事項的結果不會對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b) Baystar Capital II, LP等訴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Core Pacific-YamaicHi International (HK) Ltd.)案宗號：No 05 1091 ABC (CWx) (向加州中央區美國地方法院提出) (以下稱「Baystar訴訟案」)。

在或約於2005年2月11日，本公司H股股東BayStar CapitalManagement, LLC和Baystar Capital II, LP(以下統一統稱「Baystar」)，對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等(以下統稱「京華山一國際」)提出一項起訴，京華山一國際是按照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之規定向美國投資者發行彩虹H股的其中一家承銷商。Baystar聲稱他與京華山一國際達成了一項戰略業務發展協議，按照該協議，京華山一國際作為Baystar在大中華區的投資顧問。Baystar指控京華山一國際違背了該協議，並違背了其對Baystar應負的信託責任。另外，Baystar還指控京華山一國際對Baystar做出了實質性的誤述和漏述，違背了美國聯邦證券法、加州證券法及普通法。Baystar根本就沒有對本公司提出起訴。

32. 重大訴訟事項 (續)

- b) Baystar Capital II, LP等訴京華山一國際(香港)有限公司(Core Pacific-YamaicHi International (HK) Ltd.)案宗號：No 05 1091 ABC (CWx) (向加州中央區美國地方法院提出) (以下稱「Baystar訴訟案」)。(續)

在或約於2005年5月20日，京華山一國際提出了一項第三方訴訟，所針對的是本公司和本公司的主承銷商，此訴訟作為Baystar訴訟案的一部份。京華山一國際欲從本公司依據契約和普通法獲得賠償和或補償，如果京華山一國際需要對Baystar承擔責任的話。

在或約於2005年6月11日，第三方訴狀的一份拷貝由Law Debenture Society送達本公司。本公司聘用一家律師事務所作為此案本公司的代理人。於2005年8月18日，此律師事務所提交了一份要求全部撤銷第三方訴訟的動議。於2005年10月13日，法院對此動議予以部份支持和部分否決。此後，於2005年11月7日，本公司針對京華山一國際的訴訟主張提交了答辯，否認所有責任。

因為沒有當事人能夠確認本公司在發售通函中曾作出一項重大的誤導或遺漏，本公司於2006年5月15日提出了一項關於簡易裁判的動議，2006年8月9日法庭部分否決了該動議，發現程序及預期的訴訟程序將繼續進行。根據法庭批准的日程安排，發現程序延長至2006年12月1日結束，陪審團審理定於2007年5月1日開始。目前發現程序已經結束。

由於並無明顯於利於本公司方面的事實和證據，根據律師的提議，本公司將於近期向法庭再次提出簡易裁判動議，以期盡快結束訴訟。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訴訟事項的結果不會對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3. 承擔 – 本集團

於結算日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如下：

	2006年	2005年
已批准但未訂約		
— 顯像管生產線的建造及改造	19,694	49,711
— 顯像管配件生產線的建造及改造	4,387	165,064
	24,081	214,775
已訂約但未撥備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10,000	—
— 顯像管生產線的建造及改造	18,797	12,289
— 顯像管配件生產線的建造及改造	932	7,746
	129,729	20,035
	153,810	234,810

在以下期間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最低租金開支：

	土地使用權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1年以內	4,603	289	32,668	35,045
1年以上及5年以內	9,205	—	65,337	—
	13,808	289	98,005	35,045

34.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控股公司為彩虹集團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擁有本公司75%的股份。其餘25%的股份為分散持有。

關聯方包括彩虹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含本集團)，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此後統稱彩虹集團)、本公司有能力控制或共同控制或對其具重大影響的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彩虹集團公司主要管理人員及其家庭成員。彩虹集團公司並無編製公開的財務報表。

彩虹集團公司由中國政府控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其餘亦由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國有企業及其子公司(被定義為「其他國有控股企業」)均被視為本集團之關聯方。就關連交易的披露而言，本集團已設立相關程序，幫助辨識客戶及供應商的直接所有權結構是否屬國有企業。許多國有企業具有多層產權結構，其所有權結構隨所有權轉讓及私有化活動而不時發生變動。儘管如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乃依照本集團的正常業務過程與其他國家控股企業開展大部分業務。同時，對關聯方交易有關的資料均已作充分披露。

本公司與關聯方進行了如下交易：

(a) 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

	2006年	2005年
銷售貨物(附註(i))		
彩虹集團		
— 深圳虹陽工貿公司	9,612	29,022
— 瑞博電子(香港)有限公司	5,044	9,050
— 最終控股公司所有之彩虹動力廠	4,810	14,791
— 陝西彩虹三產總公司	346	429
— 彩虹勞動服務公司	340	1,283
— 陝西彩虹建築工程公司	4	11
— 西安彩虹電器公司	—	3
	20,156	54,589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2,258,081	1,882,56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4. 關聯方交易 (續)

(a) 銷售貨物及提供服務 (續)

(i) 對關聯方之銷售以不低於成本價及按訂約雙方所協議之條款進行。

(b) 購買貨物及接受服務

	2006年	2005年
購買貨物 (附註(i)) :		
彩虹集團		
— 彩虹勞動服務公司	74,387	81,862
— 陝西彩虹三產總公司	49,866	47,341
— 咸陽彩聯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32,613	37,311
— 西安彩虹塑業有限公司	10,513	12,159
— 咸陽彩虹膠帶有限責任公司	5,539	4,530
— 深圳虹陽工貿公司	1,086	2,407
— 深圳彩虹電子有限公司	—	4,958
	174,004	190,568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609,045	923,179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彩虹集團		
— 西安彩虹塑業有限公司	3,408	—
— 深圳虹陽工貿公司	1,059	—
— 西安廣信電子有限公司	—	639
	4,467	639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12,765	68,816

34. 關聯方交易 (續)

(b) 購買貨物及接受服務 (續)

	2006年	2005年
接受服務：		
彩虹集團		
一向最終控股公司所有之		
彩虹動力廠支付動力費用 (附註(ii))	454,899	444,582
一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之租金 (附註(iii))	39,883	34,424
一向彩虹學校支付之學費 (附註(iv))	6,066	9,278
一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之商標特許費用 (附註(v))	3,828	3,902
一向最終控股公司收取之社會及		
配套服務收費 (附註(vi))	3,316	3,986
陝西彩虹工程監理公司	260	882
陝西彩虹建築工程公司	—	1,216
一向陝西彩虹三產總公司支付之住宿費	—	986
	508,252	499,256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	124

- (i) 向關聯方之購買以不低於成本價及按訂約雙方所協議之條款進行。
- (ii) 本集團屬下之公司於截至2006年及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按商定的費率向彩虹動力廠支付 / 應付各類動能的費用。
- (iii) 自2004年1月1日起，本集團須根據物業租賃協議按每年每平方米人民幣11元的標準支付土地使用權租金，以及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9元及人民幣30元的標準支付分別位於咸陽及北京之樓宇使用租金。因此，截至2006年12月31日之租金費用為人民幣39,883,000元(2005年：人民幣34,424,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4. 關聯方交易 (續)

(b) 購買貨物及接受服務 (續)

- (iv) 彩虹學校已於2006年11月3日轉讓予咸陽市當地政府，故向彩虹學校支付之學費自該日起停止。
- (v) 由本集團支付予最終控股公司使用其擁有之商標之特許費用，是根據協議規定之條款按銷售額之0.1%計算。根據由本公司其中之一間子公司彩虹顯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協議，年期初步訂為由1998年起計5年，並可自動續期，除非另一方於3個月前事先通知終止，並經修訂直至2006年12月31日為止。根據由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簽訂之協議，特許費用將由2004年1月1日起開始支付，協議為期3年，直至2006年12月31日止，除非另一方於3個月事先通知終止。
- (vi) 就提供員工福利服務支付 /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社會及配套服務費按成本補償的基準計算。

(c) 賠償

2006年，彩虹勞動服務公司為本集團試製新產品提供了部分原材料。由於這些原材料出現品質問題，根據相關合同，彩虹勞動服務公司賠償人民幣10,007千元。

(d)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本集團

	2006年	2005年
年初賬面淨值	30,048	79,000
年內之借入貸款額	29,000	29,000
支付額	(31,696)	(79,000)
利息費用 (附註26)	1,648	1,048
年末賬面淨值	29,000	30,048

根據於2004年12月16日簽訂之協議，本公司將部分對子公司之借款的債權於2004年12月19日轉讓予最終控股公司，以抵消本公司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該餘額列作欠付最終控股公司的非貿易應付款。

34. 關聯方交易 (續)

(d)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貸款－本集團 (續)

最終控股公司提供之借款為無抵押借款，年利率為6.12% (2005：5.58%) 於一年內到期。向最終控股公司支付的利息為人民幣1,648,000元 (2005年：人民幣1,048,000元)。

(e)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				
最終控股公司	340,095	339,591	310,659	319,946

截至2006年12月31日，除本集團欠付最終控股公司的人民幣29,000,000元 (2005年：人民幣29,000,000元) 收取年率6.12% (2005年：5.58%)，並須於2007年12月12日償還外，非買賣結餘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f) 由最終控股公司承擔之董事薪酬

本公司執行董事之一，牛新安先生之薪酬由最終控股公司彩虹集團承擔 (附註25)。

(g)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2006年	2005年
薪酬及其他員工短期福利	3,091	3,666
袍金	500	337
退休福利供款	84	75
	3,675	4,07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4. 關聯方交易 (續)

(h) 銷售 / 採購貨物 / 提供服務產生之年末結餘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列示：				
關聯方應收貿易賬款 (附註)：				
彩虹集團				
— 彩虹勞動服務公司	5,332	—	—	—
— 深圳虹陽工貿公司	2,984	4,206	—	—
— 深圳彩虹皇旗				
電子信息有限公司	—	3,421	—	3,421
— 最終控股公司所有之				
彩虹動力廠	—	49	—	49
	8,316	7,676	—	3,470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950,397	872,282	224,607	226,234
	958,713	879,958	224,607	229,704
列示：				
應收貿易賬款 (附註12)	335,923	243,694	88,470	48,798
應收貿易票據 (附註12)	622,790	636,264	136,137	180,906
	958,713	879,958	224,607	229,704

34. 關聯方交易 (續)

(h) 銷售 / 採購貨物 / 提供服務產生之年末結餘 (續)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關連方應付貿易賬款 (附註)：				
彩虹集團				
— 最終控股公司動力廠	104,965	103,992	75,864	76,994
— 最終控股公司	8,387	29,981	8,215	28,954
— 陝西彩虹三產總公司	5,079	6,048	820	2,930
— 彩虹勞動服務公司	3,702	10,108	2,574	1,321
— 咸陽彩聯包裝材料有限公司	3,581	5,141	1,654	3,231
— 咸陽彩虹塑業責任公司	2,100	—	—	—
— 深圳虹陽工貿公司	744	640	291	640
— 咸陽彩虹膠帶有限責任公司	724	—	392	—
— 咸陽彩虹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47	98	—	—
— Sakuria Denshikogyo Co., Ltd.	—	336	—	—
	129,429	156,344	89,810	114,070
其他國有控股企業	108,449	250,709	74,512	224,243
	237,878	407,053	164,322	338,313
列示：				
應付貿易數額 (附註19)	212,241	397,053	138,685	328,313
應付貿易票據 (附註19)	25,637	10,000	25,637	10,000
	237,878	407,053	164,322	338,313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者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34. 關聯方交易 (續)

(h) 銷售 / 採購貨物 / 提供服務產生之年末結餘 (續)

附註：

貿易結餘為按照本集團正常交易條款和所進行之採購與銷售之結餘。

(i) 於國有銀行之結餘及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2006年	2005年	2006年	2005年
於國有銀行之銀行結餘	479,400	534,177	221,670	186,399
於國有銀行之短期貸款	932,676	1,260,177	563,704	735,605
			2006年	2005年
從國有銀行獲取的利息收入			6,521	5,986
向國有銀行支付的利息及財務費用			56,512	65,997

35 資產負債表期後事項

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07年3月16日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所得稅法」)。按照新所得稅法規定，國內企業(外國投資企業)的企業所得稅率由原來的33%(15%或24%)下調(上調)至25%。新所得稅法將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截至本會計報表批准報出日，實施新所得稅法的具體辦法尚未頒佈，關於2008年以後的未來期間的適用稅率、應納稅所得額的計算、具體的稅收優惠政策、稅收優惠政策的過渡辦法等的具體規定尚未明確；因此，本集團尚無法合理估計新所得稅法實施後本公司及本集團將適用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於2006年12月31日的現值影響，本公司會根據具體法規的頒佈而繼續評估新所得稅法的影響。

36. 最終控股公司

董事將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彩虹集團公司視為最終控股公司。